



「侵犯青少年罪行」案件 的处理程序

举报

- 任何人士如遇紧急情况，可致电「999」报警、致电或前往任何警署的报案室或直接向任何警务人员举报。
- 受害人应尝试尽量记住事发经过，并将全部案情告知警方，例如施暴者的身份、外貌或所留下的任何对象。
- 在报案前，切勿清洗或弃掉受害人的衣物或触摸其它证据。
- 在接报后，警方会按案件的情况处理现场和作出跟进调查。

现场处理

- 如有需要，警方会立刻安排医疗服务。
- 军装人员或侦缉人员可能会奉召到场处理。
- 如有需要，处理罪案现场的专家将前往现场套取指模、拍摄照片及搜集 DNA 和科学监证证据。
- 在受害人 / 家长 / 监护人同意下，法医可能会收集法医证据。家长 / 监护可陪同受害人接受法医检验。
- 警察摄影师可能会拍摄伤势照片。

跟进调查

- 警方会向受害人及其它证人录取正式口供。若案件属性暴力罪行，受害人会由相同性别的人员会见。警方亦可能会为易受伤害证人进行录像会面。
- 如有需要，警方可能邀请受害人协助绘制疑犯的容貌拼图或察看疑犯照片。
- 警方会与受害人及其家长或监护人保持联络。若受害人有进一步资料提供，应随时通知调查人员。
- 如有需要，专责调查严重虐儿案件的虐儿案件调查组将接手调查工作。
- 在受害人及其家长或监护人同意下，他/她将被转介往社会福利署或非政府机构，以便提供福利援助和/或辅导。
- 若警方拘捕疑犯，受害人可能需要出席认人手续辨认疑犯，而认人手续可能安排在单向镜认人室进行。
- 视情况而定，受害人或以会面录像纪录作为证据，或透过法庭电视直播联系作供、准许在「屏风」后作供或公开法庭作供。
- 受害人可在支持者陪同下作供。
- 受害人和他/她的家长或监护人将获告知调查进度及审讯结果。

有用资料

- 有关暴力及执法伤亡赔偿计划和《受害人约章》的资料，可登入下列网页查阅：

暴力及执法伤亡赔偿计划

http://www.swd.gov.hk/en/index/sit_pubsvc/page_socsecu/sub_criminalan/

《受害人约章》

<http://www.doj.gov.hk/eng/public/pub200004.html>